

《2011年公共收入保障(汽車首次登記稅)令》小組委員會

因應2011年3月24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  
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

- (a) 提供過去3年的以下資料：
  - (i) 按年劃分的新登記私家車數目；
  - (ii) 按年劃分的註銷私家車數目；
  - (iii) 通過環境保護署類型檢定的環保汽油型號私家車佔新登記私家車的百分比，以及按環保汽油型號劃分此等私家車的數目；
  - (iv) 新登記私家車車主所屬社羣的資料；及
  - (v) 政府當局購買新登記私家車的數目及型號；
- (b) 提供有關本港新增道路路面及私家車數目的資料；
- (c) 解釋為購買新登記環保汽油私家車的買家提供寬減首次登記稅30%(每輛汽車上限50,000元)的機制；
- (d) 解釋政府當局的計劃是否需要購買新登記環保汽油私家車的買家首先繳付已提高15%的首次登記稅，然後才獲得上述30%稅項寬減。若此等買家可獲豁免新徵稅，請解釋當局會以行政方式抑或立法方式提供有關豁免；
- (e) 回應下述建議：如私家車買家購買新車同時註銷舊車，則應獲豁免繳付所增加的15%首次登記稅(或獲退還稅款)；

- (f) 釋除部分委員對下述事宜的疑慮：若上述有關退還稅款的建議不獲採納，或會令私家車車主不願意以較低排放的新車取代本身的舊車。若然如此，空氣質素會受影響，舊私家車亦會因供應減少而導致價格上升；
- (g) 提供資料，說明目前的汽車當中屬歐盟I型及歐盟II型的私家車數目；
- (h) 說明現行建議在遏止私家車增長方面預計會有何效用，以及估計在提高稅項後由於預料更多人會購買舊車而不買新車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 (i) 提供資料，說明2003年提高私家車稅項對下述事宜造成的影響：
  - (i) 遏止私家車增長，及私家車登記數字於何時開始回復上升並回升至增加稅項之前的水平，及
  - (ii) 紓緩交通擠塞；
- (j) 提供資料，列明出現嚴重交通擠塞的地區／道路及說明有關情況的嚴重程度，並闡釋為何不考慮採用下列其他方法應付該等地區／道路的擠塞情況 ——
  - (i) 在非繁忙時段調派特定路線巴士或容量及排放較低的巴士；
  - (ii) 引入泊車轉乘計劃；
  - (iii) 限制駛進繁忙地區(例如中區)的車輛數目；
  - (iv) 回購西區海底隧道及東區海底隧道；
  - (v) 向駕駛汽車在繁忙地區道路上行駛的駕駛者徵收"擠塞稅"；及解釋為何政府當局現時只建議提高私家車首次登記稅而不提出任何其他長遠有效措施，以應付交通擠塞的問題；
- (k) 回應下述建議：在該命令生效前已訂定的私家車應獲得豁免；

- (l) 提供資料，列出自2011年2月23日上午11時公布現行建議以來每天新登記私家車的數字，以及由當時起計直至該命令附表所載的相關條例草案獲通過之時，預計會有多少人受影響；及
- (m) 提供資料，說明鄰近地區(例如新加坡)的私家車首次登記稅稅率及所採取的稅項寬減措施。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4月1日